

证券代码：839636

证券简称：ST 诚琛

主办券商：国都证券

广州诚琛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.会议召开时间：2020年1月6日
- 2.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3.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4.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0年1月3日以书面送达方式发出
- 5.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 JIANYUN CHEN
- 6.会议列席人员：董事会秘书
- 7.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 5 人，出席董事 5 人。无委托出席董事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《关于预计 2020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公司去年关联交易的情况及业务发展估算，拟对 2020 年度公司日常性关联交易进行如下预测：

关联方	关联交易内容	关联交易类型	预计发生额
JIANYUN CHEN	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为公司提供财务资助	财务资助	不超过 850 万元
CHEN CHEN			

以上关联交易为关联方对公司发展的支持行为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，不会对本公司造成不利影响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

因关联董事 JIANYUN CHEN、CHEN CHEN、殷艺其、殷辉权回避表决，因此有表决权无关联董事人数不足三人，根据公司章程规定，该议案直接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因非关联董事不足半数，本议案直接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变更公司经营范围并修改<公司章程>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公司未来业务发展需要，对《公司章程》相应条款进行如下修改。

章程第十三条原为：

“第十三条 公司经营范围：投资咨询服务；教育咨询服务；为公民出国定居、探亲、访友、继承财产和其它非公务活动提供信息介绍、法律咨询、沟通联系、境外安排、签证申办及相关的服务；移民咨询服务（不含就业、留学咨询）；为留学人员提供创业、投资项目的信息咨询服务；**职业技能培训（不包括需要取得许可审批方可经营的职业技能培训项目）**；计算机技术开发、技术服务；互联网商品零售（许可审批类商品除外）；向游客提供旅游、交通、住宿、餐饮等代理服务（不涉及旅行社业务）；自费出国留学中介服务。”

现改为：

“第十三条 公司经营范围：投资咨询服务；教育咨询服务；为公民出国定居、探亲、访友、继承财产和其它非公务活动提供信息介绍、法律咨询、沟通联系、境外安排、签证申办及相关的服务；移民咨询服务（不含就业、留学咨询）；

为留学人员提供创业、投资项目的信息咨询服务；计算机技术开发、技术服务；互联网商品零售（许可审批类商品除外）；向游客提供旅游、交通、住宿、餐饮等代理服务（不涉及旅行社业务）；自费出国留学中介服务；**房地产中介服务；房地产咨询服务。**”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近年在公司年度审计业务中认真尽职，严格依据法律法规对公司进行审计，熟悉公司业务。综合考虑审计质量和服务水平，同时基于双方良好的合作，现拟续聘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19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，并出具《广州诚琛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审计报告》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变更公司经营范围并修改<公司章程>相关事宜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登记管理条例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登记管理条例实施细则》等法律法规的规定，需要办理广州诚琛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变更公司经营范围并修改<公司章程>的工商登记等相关工

作。为此，特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相关事宜。授权相关内容具体如下：

- （一）办理本次向工商行政管理局申请公司变更经营范围相关事宜；
- （二）批准、签署与公司变更经营范围相关的文件、合同；
- （三）在本次变更完成后，办理公司章程的备案、工商变更登记等事宜；
- （四）办理与本次变更经营范围相关的其他事宜；

授权期限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3 个月内有效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请召开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股东大会由董事会依法召集，现提议于 2020 年 1 月 23 日（星期四）上午 10：00 采用现场会议方式在广州市天河区珠江西路 15 号珠江城大厦会议室召开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，会议审议如下议案：

- 1) 《关于预计 2020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- 2) 《关于修改<公司章程>的议案》
- 3) 《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
- 4) 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变更公司经营范围并修改<公司章程>相关事宜》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广州诚琛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》

广州诚琛投资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0年1月8日